

S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85

2026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

對本報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38,083	32,222
銷售成本		(17,119)	(13,682)
毛利		20,964	18,540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6,344	3,53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920)	(16,24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454)	(5,008)
融資成本		(624)	(749)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6	3,310	69
所得稅開支	5	—	—
持續經營業務的本期溢利		3,310	6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期虧損	16	—	—
本期溢利		3,310	69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9)	(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271	64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3,310	6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3,310	69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3,271	6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3,271	64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	0.59	0.0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8	—	—
		0.59	0.0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37	364
無形資產		770	80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0	1,140	1,185
遞延稅項資產		1,273	1,273
其他應收款項	11	1,706	1,748
		5,426	5,374
流動資產			
存貨		8,655	9,0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998	10,163
應收股東款項		3	9
可收回所得稅		372	372
受限制現金		26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07	8,262
		31,361	27,899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5,506	15,462
合約負債		41	45
銀行借貸	13	15,696	15,595
租賃負債		309	99
應付所得稅		202	207
		31,754	31,408
淨流動負債		(393)	(3,5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33	1,865
非流動負債			
來自股東的貸款		9,942	10,037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837	845
		10,779	10,882
淨負債		(5,746)	(9,017)
權益			
股本	14	4,470	4,470
儲備		(10,216)	(13,4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5,746)	(9,017)
非控股權益		—	—
資本虧絀		(5,746)	(9,0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權益	資本虧絀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1,167	2,399	(64,622)	(9,845)	(1,743)	(11,588)
本期溢利	—	—	—	—	—	—	69	69	—	69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5)	—	(5)	—	(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	69	64	—	64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1,167	2,394	(64,553)	(9,781)	(1,743)	(11,524)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2,011	2,339	(64,578)	(9,017)	—	(9,017)
本期溢利	—	—	—	—	—	—	3,310	3,310	—	3,310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39)	—	(39)	—	(3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9)	3,310	3,271	—	3,271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2,011	2,300	(61,268)	(5,746)	—	(5,74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6,912	(2,518)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8	(4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75)	(1,0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045	(3,58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62	8,16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07	4,58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2017年1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64號源成中心21樓1號單位。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設計及銷售。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Yen Sheng Investment Limited（「**Yen Sheng 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邱泰樑先生（「**邱泰樑先生**」）、邱泰年先生（「**邱泰年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華先生（「**邱亨華先生**」）及項小蕙女士（「**項小蕙女士**」）控制。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值列值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於2025年6月17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森渲商貿(上海)有限公司(「森渲商貿」)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協議」)，以人民幣3,000元之代價出售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森彩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森彩貿易」)之51%註冊資本，並以約人民幣3,198,000元之代價出售森彩貿易結欠森渲商貿之代售貸款(金額約為人民幣4,934,000元)。森彩貿易之主要業務為行李箱、服裝及配件零售。由於本集團計劃於2025年6月30日或之前出售森彩貿易(「出售集團」)，故出售集團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詳情載於附註16。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2026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修訂於自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用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
改進 一 卷11 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7號(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修訂本。於本期間應用上述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批准刊發日期止，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自2026年1月1日起開始的年度期間尚未生效，且並未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¹
後續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入資產³

¹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且並無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及財務報表附註帶來以下重大變動：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實體：
 - (i) 於損益表內將收入及開支分類為經營、投資及融資類別，另加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ii) 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分別為經營損益以及除融資及所得稅前損益。
- (b) 要求實體披露管理層所界定的表現指標（「**管理層表現指標**」）及管理層表現指標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列小計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總計或小計之間的對賬。
- (c) 提出多項要求，協助實體確定項目相關資料應當載入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之內，並提供確定相關資料所需詳細程度的原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亦載列匯兌差額、貨幣持倉淨額的收益或虧損，以及衍生工具及指定對沖工具的收益及虧損的分類規定。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呈列及未來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的詳細影響。

持續經營基準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及資本虧絀分別為約人民幣393,000元及約人民幣5,746,000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本公司董事已檢討目前表現、分銷行李箱及配件的新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合理預期於可見將來有足夠資源繼續經營。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估算及假設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之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允值。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拆

本集團透過不同渠道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所得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線上零售銷售	32,796	28,210
批發予線上零售商	4,759	3,918
批發予線下零售商	162	46
線下零售銷售	366	48
	38,083	32,2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線上零售銷售	—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主要專注於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之批發及零售的單一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此經營分部乃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而識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審閱來自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批發及零售的收益。主要營運決策者全面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除實體範圍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商品付運的地點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以下各項而定：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而言，以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而就無形資產而言，以其獲分配的營運位置而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除外） (註冊地)	38,083	32,222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指定非流動資產		
中國(香港除外)(註冊地)	2,957	1,163
香港	1	5
	2,958	1,168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本集團之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收益10%以上(2025年：無)。

5.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中國業務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25年：25%)。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相關集團實體擁有之結轉累計稅項虧損超過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6,980	13,54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210
無形資產攤銷	34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擁有的資產	37	39
— 使用權資產	252	260
折舊總額	289	29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29)	(35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857	2,88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523	445
員工成本總額	3,380	3,332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626	569

附註：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可用作扣減僱主供款水平的被沒收供款。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並無可用於扣減於未來年度應繳供款的被沒收供款。

7.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2025年：無)。

8.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準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人民幣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	3,310	6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3,310	69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60,000,000	560,000,000

用於計算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指整個期間已發行的560,000,000股普通股。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重續一份租賃協議。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約人民幣462,000元及人民幣462,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一項新租賃協議並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41,000元。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提早終止租賃協議。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處所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308,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98,000元）。

1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一家保險公司訂立一份人壽保單（「保單」），以保障本公司一名董事。本集團為該保單的持有人且為該保單的受益人。本集團符合於任何時候以現金淨值取得現金等價物退保的資格。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指於2026年6月30日保單的現金淨值之賬面值，包括經擔保的現金價值人民幣1,084,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9,000元），連同累計年度股息及其應計利息人民幣5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56,000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港元（「港元」）計值，且公允值乃參照保險公司提供的現金淨值而釐定。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614	7,438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68)	(3,168)
	3,446	4,2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開支	1,295	2,135
租金及其他按金	1,787	1,049
遞延銷售所得款項	2,111	2,459
其他應收款項	1,105	2,038
減：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0)	(40)
	6,258	7,641
	9,704	11,911
分類為：		
— 流動資產	7,998	10,163
— 非流動資產	1,706	1,748
	9,704	11,911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預付開支主要包括預付營銷及廣告費用、預付線上店鋪開支及預付專利費。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租金及其他按金主要包括向線上平台支付的服務按金及租金按金。

以下所示為基於收益確認日期及扣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3,328	4,100
91至180天	118	66
181至365天	—	104
	3,446	4,270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1,001	8,83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開支	3,401	5,099
已收取按金	236	365
其他應付稅項	848	1,137
其他應付款項	20	23
	4,505	6,624
	15,506	15,462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應計開支主要為應計佣金、應計管理費、應計法律及專業費及應計快遞費。

本集團已獲其供應商授出介乎0至90天的信貸期(2025年12月31日：0至90天)。
根據商品收取日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10,739	8,557
91至180天	—	—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262	281
	11,001	8,838

13. 銀行借貸

於本期間，本集團獲得新無抵押銀行借貸人民幣11,444,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3,317,000元)，並償還銀行借貸人民幣10,821,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4,126,000元)。所得款項用於為本集團經營活動提供資金。

14.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	1,110,000,000	9,243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	560,000,000	4,470

15.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一家關聯公司支付的租金		
— 宇基國際有限公司(附註a)	27	30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服務收入		
— 廣州彩格(附註b)	—	1,171
以下各方的貸款利息開支：		
股東		
— 邱泰樑先生(附註c)	86	100
— 邱泰年先生(附註c)	86	100
— 邱亨中先生(附註d)	122	144
一名董事		
— 李達輝先生(附註e)	25	29
	319	373

附註：

- (a) 宇基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由邱泰樑先生、邱泰年先生、邱亨中先生及邱亨華先生控制的關聯公司。

- (b)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廣州彩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廣州彩格」）為非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森彩貿易49%股份。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之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與關聯方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參考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貨品的市價進行。

- (c) 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亦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d) 邱亨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控股股東。
- (e) 李達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26	7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	17
	742	786

1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5年6月17日，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森渲商貿（作為賣方）與廣州彩格（作為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向廣州彩格出售其於森彩貿易之全部51%股權。緊接出售事項前，森彩貿易的股權由森渲商貿持有51%及廣州彩格持有49%。

有關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8月6日完成。由森彩貿易經營的ELLE品牌旗下行李箱及配件業務之出售事項，構成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線，並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已終止經營業務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的業績如下：

(a)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如下：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銷售成本	—
毛利	—
其他收入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融資成本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所得稅開支	—
本期虧損	—

(b) 出售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如下：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
現金流量淨額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已落實專注女士手袋業務的營運計劃，並於2025年出售合營企業權益。憑藉聚焦核心業務，本集團2026年上半年來自女士手袋分銷的總收益增至人民幣38.1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2.2百萬元。期內，中國消費市場通縮壓力持續，價格競爭激烈。管理層審慎經營品牌形象、銷量及商品定價，以達致理想業績。

除核心業務外，本集團透過轉授ELLE品牌行李箱及配件授權，以及來自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服務收入，取得更多其他收入。憑藉該等良好發展，持續經營業務於2025年實現盈虧平衡後，經營利潤進一步提升至人民幣3.3百萬元。此外，本集團的現金狀況有所增強，現金及銀行結餘按早前計劃有所增加。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主要來自線上零售，佔銷售額86.1%。連同向線上零售商作出的批發，彼等合共佔銷售額98.6%。本集團繼續運用我們的線上營銷能力使我們的業務業績最大化並對未來作出提前規劃。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ELLE及Jessie & Jane品牌收益而言，2026年上半年的佔比分別約為97.3%及2.7%，而2025年同期則為99.6%及0.4%。

未來前景

本集團在線上營銷上持續投入，並嚴格控制營銷成本，為我們的盈利帶來正面效益。透過出售行李箱及配件業務的合營企業，有關業務安排穩定了經營現金流入及業務表現。業績改善符合管理層的目標。本集團預期有關趨勢將於2026年下半年延續。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直播線上行銷、社交媒體及關鍵意見領袖等途徑，主力為客戶提供物超所值的女性手袋選擇。本集團亦會嘗試以更佳方式簡化供應鏈、盡量提高資源使用效益，並保持精簡高效的營運架構。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9百萬元或18.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8.1百萬元。於第一季度，經營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百萬元或19.6%至2026年同期的人民幣18.9百萬元。於第二季度，經營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17.1%至2026年同期約人民幣19.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21.0百萬元及人民幣18.5百萬元。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2026年上半年銷售額增加帶動收益提升。

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5.0%及57.5%，下降2.5個百分點。期內，本集團仔細選擇營銷活動，並在定價策略上保持謹慎以維持市場競爭力。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9百萬元，增幅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或16.7%。有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i)隨著銷售額上升，線上渠道銷售佣金增加；(ii)店鋪開支增加；及(iii)特許權使用費用成本上升。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0百萬元降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5百萬元，降幅約為人民幣0.5百萬元或10.0%。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錄得存貨撇減。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零元，此乃由於期內相關集團實體擁有之結轉累計稅項虧損超過估計應課稅溢利。

本期溢利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持續經營溢利為人民幣3.3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溢利約人民幣69,000元。溢利改善歸因於營銷推動收益提升，以及對銷售及分銷開支實施嚴格管控。此外，本集團透過轉授ELLE品牌行李箱及配件授權，以及來自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服務收入，取得的其他收入不斷增長。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6年6月30日，

- (a) 本集團的總資產增至約人民幣36.8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3百萬元)，而總權益虧絀為人民幣5.8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虧絀約人民幣9.0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增至約人民幣31.4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9百萬元)，而流動負債則維持於約人民幣31.8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1.4百萬元)；
- (b)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3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3百萬元)，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99倍(2025年12月31日：約0.89倍)；
- (c)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15.7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6百萬元)，而餘下可供日後使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則為人民幣32.5百萬元；及
- (d) 資本負債比率(按年末的總債務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不適用於本集團(2025年：不適用)。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概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化作出調整。本集團以淨債務權益比率作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

本集團認為，考慮到當前業務表現、內部可用的財務資源、現有銀行融資以及來自股東及董事的額外支援，其於短期內具備足夠資金以撥付業務營運所需及履行財務責任。日後如有需要，本集團可透過該等途徑募集額外資金。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

外幣風險

本集團僅在中國經營業務。買賣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顧客甚少要求以其他外幣（如美元或港元）結付賬款。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不會受重大匯率風險影響。因此，概無設立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因應業務發展需要而審視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及可能訂立外匯對沖安排（倘適用）。

人力資源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39名僱員（2025年6月30日：38名）。我們相信聘用、激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我們作為線上及線下分銷商取得成功至為重要。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3.4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僱員的個人表現、經驗、相關職責、專長、資歷及能力，並與現行市場慣例、準則及統計數字作比較而制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26年6月30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邱泰樑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年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附註：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分別實益擁有Yen Sheng Investment Limited（「Yen Sheng BVI」）約49.3120%及49.2321%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被視為於Yen Sheng BV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於相聯法團的職位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權益百分比
邱泰樑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493,120	Yen Sheng BVI的49.31%
邱泰年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492,321	Yen Sheng BVI的49.23%
邱亨中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6,863	Yen Sheng BVI的0.6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6年6月30日，以下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具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持股百分比
Yen Sheng BVI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91,838,960	52.1141%
邱泰樑（附註1）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Chan Yee Ling Elaine （附註2）	好倉	配偶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年（附註1）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項小蕙（附註3）	好倉	配偶權益	291,838,960	52.1141%
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8,161,040	22.8859%
李詠芝（附註4）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8,161,040	22.8859%
Lee Shui Kwai Victor （附註5）	好倉	配偶權益	128,161,040	22.8859%

附註：

1. 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實益擁有Yen Sheng BVI分別約49.3120%及49.2321%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被視為於Yen Sheng BV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Chan Yee Ling Elaine女士為邱泰樑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an Yee Ling Elaine女士被視為於邱泰樑先生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項小蕙女士為邱泰年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小蕙女士被視為於邱泰年先生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由李詠芝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詠芝女士被視為於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Lee Shui Kwai Victor先生為李詠芝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Shui Kwai Victor先生被視為於李詠芝女士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5年：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12月15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時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而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控股股東之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Yen Sheng BVI、邱泰年先生、邱泰樑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華先生及項小蕙女士於2017年12月15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其明細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及控股股東持有的競爭業務權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或任何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之間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一直遵守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於2017年12月1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立了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議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及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就獨立核數師的委任、續聘與罷免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審議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捷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薛定芳女士及衛有恒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議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常規，並討論核數與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議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邱亨中

香港，2026年8月27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亨中先生（主席）及李達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泰年先生及邱泰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捷基先生，薛定芳女士及衛有恒先生。